

广东开放大学法律事务专科专业学分 认定和转换细则

一、学分认定依据

关于印发《广东省教育厅关于高等教育学分认定和转换工作实施意见（试行）》的通知（粤教高〔2019〕10号）

二、学分认定机构

法律事务专科专业学分认定机构是广东开放大学法律事务专科专业学分认定委员会。

三、课程学分认定的具体办法

（一）专科及以上学历课程的学分认定和转换

已具有国民教育系列专科及以上学历者或已参加国民教育系列专科及以上学历层次学习的学习者，进入广东开放大学专科专业学习，其原所学课程性质与现有课程相同，名称相同或相近，教学目标相近，教学内容知识模块契合度（或相似度）在80%以上，且学分不低于现有课程学分，可认定和转换为广东开放大学法律事务专科专业对应课程的全部学分。

通过国家高等教育自学考试的课程，课程名称相同或相近，教学内容相关度在80%以上，可认定和转换为广东开放大学法律事务专业对应课程的全部学分。

表1 专科及以上学历课程的学分认定和转换表

序号	专业现有课程	课程类型	所学课程
1	法理学	专业基础课	法理学等相近课程
2	宪法学	专业基础课	宪法学等相近课程
3	法律职业伦理	专业基础课	法律职业伦理等相近课程
4	民法学（1）	专业基础课	民法、合同法等相近课程
5	民法学（2）	专业核心课	民法、合同法等相近课程
6	刑法学（1）	专业核心课	刑法学等相近课程
7	刑法学（2）	专业核心课	刑法学等相近课程
8	民事诉讼法学	专业核心课	民事诉讼法学等相近课程
9	刑事诉讼法学	专业核心课	刑事诉讼法学等相近课程
10	行政法与行政诉讼法学	专业核心课	行政法与行政诉讼法学等相近课程
11	劳动和社会保障法	专业核心课	劳动法、社会保障法等相近课程
12	公司法	专业拓展课	公司法等相近课程
13	婚姻家庭法	专业拓展课	婚姻家庭法等相近课程
14	法律文书	专业拓展课	法律文书等相近课程
15	法律实务	专业拓展课	法律实务等相近课程
16	艺术欣赏	专业拓展课	艺术欣赏等相近课程
17	安全与生活	专业拓展课	安全与生活等相近课程
18	形式与政策	专业拓展课	形式与政策等相近课程

注意事项：
（1）认定和转换的学历教育课程学分，最高不得超过本专业毕业总学分的50%。
（2）所学课程申请认定的有效期为学习者获得该课程成绩之日起的8年内。

表 2 公共基础课的学分认定和转换

序号	公共基础课	学分	学习成果类别	学分认定条件	颁证机构
1	大学英语 1	2	学历课程	专科及以上学历已修过该课程，考试合格，教学内容相关度在 80%以上	
				英语类专业中专及以上毕业	
			证书	大学英语等级考试 (CET) 4 级成绩单，成绩在 425 分以上	教育部考试中心
				英语专业四级 (TEM4) 及以上证书，成绩在及格以上	教育部考试中心
				全国公共英语等级考试 (PETS) 二级及以上证书	教育部考试中心
				高等学校英语能力考试 A、B 级合格证书	教育部，高等学校英语应用能力考试委员会
全国职场英语考试证书一级及以上证书	商务部中国国际贸易学会全国国际商务英语考试中心				
2	大学英语 2	2	学历课程	专科及以上学历已修过该课程，考试合格，教学内容相关度在 80%以上	
				英语类专业中专及以上毕业	
			证书	大学英语等级考试 (CET) 4 级成绩单，成绩在 425 分以上	教育部考试中心
				英语专业四级 (TEM4) 及以上证书，成绩在及格以上	教育部考试中心
				全国公共英语等级考试 (PETS) 三级及以上证书	教育部考试中心
				高等学校英语能力考试 A、B 级合格证书	教育部，高等学校英语应用能力考试委员会
全国职场英语考试证书一级及以上证书	商务部中国国际贸易学会全国国际商务英语考试中心				
3	计算机应用基础	4	学历课程	专科及以上学历已修过该课程合格，教学内容相关度在 80%以上	
				计算机类专业中专及以上毕业	
			证书	全国计算机等级考试一级 B 及以上级别证书 (2013 年 9 月前)	教育部考试中心
				全国计算机等级考试一级证书 (2013 年 9 月后，包括计算机基础及 MS Office 应用、计算机基础及 WPS Office 应用、计算机基础及 Photoshop 应用)	教育部考试中心
				全国计算机等级考试二级及以上证书	教育部考试中心
				广东省高等学校计算机等级考试一级证书及以上证书	广东省高等学校计算机等级考试中心
				《办公应用软件操作员》考试证书中级及以上	广东省职业技能鉴定指导中心
				广东省计算机应用能力等级考试证书 (办公自动化-中级)	广东省外语和计算机培训考核委员会办公室
《办公应用软件操作员》考试证书中级及以上	广东省职业技能鉴定指导中心				

注意事项:

- (1) 认定和转换表以外的其他相关证书可提交公共基础课学分认定委员会评估认定。
- (2) 认定和转换的学历教育课程学分，最高不得超过本专业毕业总学分的 50%。

(二) 在线课程学习证书的学分认定和转换

表 3 在线课程学习证书的学分认定和转换表

序号	专业现有课程	课程类型	在线课程名称	在线课程平台
1	法理学	专业基础课	法理学	中国大学 MOOC www.icourse163.org
2	宪法学	专业基础课	宪法学	中国大学 MOOC www.icourse163.org
3	刑法学	专业核心课	刑法学	中国大学 MOOC www.icourse163.org
4	民事诉讼法学	专业核心课	民事诉讼法学	中国大学 MOOC www.icourse163.org
5	行政法与行政诉讼法学	专业核心课	行政法与行政诉讼法学	中国大学 MOOC www.icourse163.org
6	劳动和社会保障法学	专业拓展课	劳动和社会保障法学	中国大学 MOOC www.icourse163.org

注意事项：
认定和转换的学历教育课程学分，最高不得超过本专业毕业总学分的 25%。

(三) 非国家职业资格证书的学分认定和转换

表 4 非国家职业资格证书的学分认定和转换表

序号	专业现有课程	课程类型	证书名称	颁证机构
1	艺术欣赏	通识课	普通话（二级乙等及以上）	广东省普通话水平测试委员会
2	安全与生活	通识课	人力资源管理员	劳动和社会保障职业技能鉴定中心
3	安全与生活	通识课	通用能力证书	劳动和社会保障职业技能鉴定中心
4	安全与生活	通识课	助理社工师	国际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职业技能鉴定中心

注意事项：
认定和转换的学历教育课程学分，最高不得超过本专业毕业总学分的 25%。

(五) 业绩类成果的学分认定和转换

表 5 业绩类成果的学分认定和转换表

序号	专业现有课程	课程类型	成果名称	证明机构	成果描述
1	综合实践	综合实践	广东省大学生辩论大赛	共青团广东省委员会	一二三等奖
2	综合实践	综合实践	大学生科技创新培育专项资金（攀登计划）	广东省财政厅、共青团广东省委员会	立项

注意事项：
认定和转换的学历教育课程学分，最高不得超过本专业毕业总学分的 25%。

(六) 其他规定

1. 申请认定和转换的全部学分最高不得超过本专业毕业总学分的 50%。
2. 内容相同或相近的国家职业资格证书、培训证书、竞赛奖励等成果不得重复转换，以最高级所认定的学分进行转换。
3. 本细则由广东开放大学法律事务专科专业学分认定委员会负责解释。
4. 本细则自公布之日起施行。